

证券代码：002051 证券简称：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：2017—043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上午9:00在公司16层第一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董事五名，董事骆家骥因工作原因，书面委托董事张福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，董事赵立志因工作原因，书面委托董事罗艳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占董事总数的100%。四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罗艳女士主持。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总经理年中工作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2017—044

号公告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3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见同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 2017-045 号公告。

4、李国强因在交易对方中投中工丝路投资基金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任职，为关联董事，因此回避表决，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起设立中工武大城市发展（湖北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 2017-046 号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5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中工国际尼日利亚子公司设立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调整中工国际尼日利亚子公司设立方案。股权结构由公司出资 9,990,000 尼日利亚奈拉（约合 32,967 美元），持有 99.9% 的股份，熟悉当地业务的自然人出资 10,000 尼日利亚奈拉（约合 33 美元），持有 0.1% 的股份；变更为公司出资 9,990,000 尼日利亚奈拉（约合 32,967 美元），持有 99.9% 的股份，中

工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出资 10,000 尼日利亚奈拉（约合 33 美元），持有 0.1% 的股份。其他设立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